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北京市密云区综合行政服务中心（以下简称“中心”）编制了2015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全文包括概述、主动公开情况、依申请公开情况、复议、诉讼和举报的情况、存在的不足、改进措施和相关说明。
     **一、工作开展情况**      2015年度，中心根据区委、区政府工作部署和要求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强化思想认识，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夯实基础工作，顺利完成了2015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     （一）组织机构
      中心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为确保此项工作的顺利推进，成立了以中心主任为组长，由主管办公室副主任为副组长的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指派办公室2名素质好、能力强、责任心强的工作人员兼职负责政务公开工作。2015年，我中心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坚持每季度召开专题会议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的落实进行研究部署，严格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相关目标任务和工作要求，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做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、人员、经费的“三落实”，形成了领导亲自抓，相关科室各司其职具体抓的“层层抓落实”的良好格局。
     （二）制度建设
      中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市、区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，进一步完善了“主任—副主任—科长”的三级联审机制，进一步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程序、信息更新程序、网上咨询答复程序等各项工作制度。落实按规范主动公开、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制度、严格执行保密审查机制和依申请公开受理工作机制，认真执行违反政府信息公开规定行为责任追究制度。
     （三）渠道场所
信息公开渠道主要包括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、区综合行政服务中心网站、中心24小时自助服务厅等，通过线上和线上、传统与网络互相结合、互为补充的方式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力度。
     （四）教育培训
      为进一步提高中心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，2015年4月17日在中心306会议室举办了一期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培训，主要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保密法》等相关法规制度，展示了政府信息公开展现形式和查阅方式。中心机关全体干部36人参加了培训，参学率达100%。
      **二、主动公开情况**
      2015年度主动公开信息193条。
      **三、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**
      咨询电话：69027266对外公布，作为咨询电话，工作日期间接受办事群众咨询。
      投诉电话：69027266对外公布，工作日期间接受办事群众投诉。
      2015年度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申请未产生。
      **四、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**
      2015年度未发生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
     **五、收费和免除费用的情况**
      2015年度未发生收费和免除费用情况。

      **六、《2015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》落实情况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工   作   任   务** | **落实情况** |
| 一、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| 　 |
| （一）推进行政权力清单公开 |
| 1.政府工作部门行政审批项目取消、下放以及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等信息公开 | 无任务 |
| 2.政府工作部门权力清单信息公开 | 已公开 |
| 3.行政审批事项信息公开 | 已公开 |
| （二）推进财政资金信息公开 | 已公开 |
| （三）推进公共资源配置信息公开 | 无任务 |
| （四）推进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 | 无任务 |
| （五）推进公共服务信息公开 | 无任务 |
| （六）推进国有企业信息公开 | 无任务 |
| （七）推进环境保护信息公开 | 无任务 |
| （八）推进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公开 | 无任务 |
| （九）推进社会组织、中介机构信息公开 | 无任务 |
| 二、全面加强主动公开工作 | 　 |
| （一）进一步拓展主动公开内容 | 已落实 |
| （二）加大政策解读回应力度 | 已落实 |
| （三）发挥各类信息公开平台和渠道作用 | 已落实 |
| 三、强化依申请公开管理和服务 | 已落实 |
| 四、建立健全制度机制 | 已落实 |
| 五、加强组织领导和机构队伍建设 | 　 |
| 1.加强信息公开专门机构建设和人员配备，理顺工作关系，减少职能交叉，为做好信息公开工作提供必要保障 | 已落实 |
| 2.把信息公开列入公务员培训科目 | 无任务 |

**七、存在不足和改进措施**     （一）存在不足
      1.信息公开内容比较单一，需要进一步加强和完善。
      2.信息公开时效性还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     （二）改进措施
      1.深入学习，进一步增强公开意识
      进一步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提高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，要从推进科学行政、依法行政、民主行政的高度，进一步提高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自觉性。
      2.加强督查，进一步提高公开质量
      深入了解群众的呼声和要求，加大对政务公开办事公开督促检查力度，实行有效监督，严格责任追究，确保政务公开办事公开规范、有序、真实、实效，全面提高政务公开办事公开工作的质量。
      3.进一步加强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制度建设
      加强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制和工作规程，明确依申请公开的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等各环节的具体要求，有效保障申请人的合法权益、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      八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      无
      九、说明
      本年报统计期限为：2015年1月1日—2015年12月31日。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2016年3月